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151號7樓

電話：(02)2792-691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65		六~三二
	(七) 關係人交易	65~68		三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8		三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8		三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8		三六
	(十二) 其 他	69~70		三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0；76~82		三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1；84		三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71；85~86		三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71；87		三八
	5.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71~73		三八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情形	73		三八
	(十四) 部門資訊	73~75		三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花 鐺 哲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匯鑽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匯鑽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匯鑽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匯鑽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匯鑽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加工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由於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上櫃公司，故預期管理階層有達成預計財務目標之壓力，其中營業收入係判斷獲利能力及經營績效的重要指標之一，且收入認列具有先天上較高之風險，匯鑽集團民國 113 年度加工收入較去年度成長，且部分銷售金額重大客戶之營收成長率高於集團營收成長率，上述客戶之營業收入合計數佔合併營業收入比例約 65%，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故列為民國 113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所述。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匯鑽集團對上述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相關收入發生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針對上述特定客戶執行比較本年度和以前年度營業收入變化及應收帳款週轉天數與授信條件差異分析，並評估其合理性。
3. 自匯鑽集團對上述特定客戶加工收入明細選取樣本，檢視來料單、出貨單、銷貨發票及收款情形等，以確認交易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列入匯鑽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合資公司，有關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匯鑽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分別為新台幣 11,570 仟元及 20,229 仟元，皆占資產總額之 1%，以及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8,659) 仟元及 (19,258) 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10%) 及 (52%)。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匯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匯鑽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匯鑽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匯鑽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匯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

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匯鑽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匯鑽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梁 盛 泰

梁盛泰



會計師 虞 成 全

虞成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31 日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36,671	14	\$ 273,792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77,920	5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98	-	269	-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四）	9,580	1	6,837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及二四）	438,785	26	275,097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四及三三）	1,370	-	2,40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3,738	-	2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三）	-	-	21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12,072	1	12,936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73,276	4	57,280	4
1410	預付款項	25,124	2	24,896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979	-	2,00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02,893	48	733,680	4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3,644	1	26,40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三及三四）	64,684	4	70,833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四）	545,151	33	543,857	3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五、三三及三四）	110,531	7	95,763	6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907	-	1,4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19,519	1	21,99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七及三三）	93,281	6	63,713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57,717	52	824,043	53
1XXX	資 產 總 計	\$ 1,660,610	100	\$ 1,557,723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及三四）	\$ 143,207	9	\$ 167,101	1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	-	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55,572	3	41,811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十）	118,970	7	114,984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三）	6,962	-	3,85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23,924	2	9,12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28,636	2	37,660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及三四）	16,693	1	30,174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6,502	-	5,90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00,466	24	410,611	2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及三四）	28,886	2	27,939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3,290	-	3,13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29,028	2	19,80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54,769	3	35,824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5,973	7	86,703	6
2XXX	負債總計	516,439	31	497,314	3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三）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443,915	27	443,915	28
3200	資本公積	328,899	20	322,843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248	2	31,912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580	-	41,82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10,876	13	141,142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56,704	15	214,879	14
3400	其他權益	(340)	-	(28,722)	(2)
3500	庫藏股票	(30,438)	(2)	(49,467)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998,740	60	903,448	58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十二、二三及二九）	145,431	9	156,961	10
3XXX	權益總計	1,144,171	69	1,060,409	68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660,610	100	\$ 1,557,72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花鑑哲

經理人：王信為

會計主管：李昱璇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三）	\$ 1,028,623	100	\$ 922,52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五及三三）	(751,449)	(73)	(712,778)	(77)
5900	營業毛利	277,174	27	209,743	23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五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4,884)	(1)	(4,858)	(1)
6200	管理費用	(176,642)	(17)	(158,702)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277)	(1)	(10,83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	-	1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4,802)	(19)	(174,382)	(19)
6900	營業淨利	82,372	8	35,361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三、二一、二五及三三）				
7100	利息收入	4,222	1	4,630	-
7010	其他收入	14,338	1	10,83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23	-	9,084	1
7050	財務成本	(7,758)	(1)	(10,93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7,748)	(1)	(12,01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77	-	1,607	-
7900	稅前淨利	86,049	8	36,968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26,731)	(2)	(18,796)	(2)
8200	本年度淨利	59,318	6	18,172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三及二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29	-	\$ 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	-	(1)	-
		<u>23</u>	<u>-</u>	<u>3</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839	5	2,53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090)	(1)	(126)	-
		<u>38,749</u>	<u>4</u>	<u>2,406</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8,772</u>	<u>4</u>	<u>2,409</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8,090</u>	<u>10</u>	<u>\$ 20,581</u>	<u>2</u>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4,875	5	\$ 25,819	3
8620	非控制權益	<u>4,443</u>	<u>1</u>	<u>(7,647)</u>	<u>(1)</u>
		<u>\$ 59,318</u>	<u>6</u>	<u>\$ 18,172</u>	<u>2</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3,257	8	\$ 26,328	3
8720	非控制權益	<u>14,833</u>	<u>2</u>	<u>(5,747)</u>	<u>(1)</u>
		<u>\$ 98,090</u>	<u>10</u>	<u>\$ 20,581</u>	<u>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u>\$ 1.26</u>		<u>\$ 0.59</u>	
9850	稀 釋	<u>\$ 1.26</u>		<u>\$ 0.5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花 鐫 哲



經理人：王 信 為



會計主管：李 昱 璇



匯鑽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4,555	\$ 325,322	\$ 31,384	\$ 35,029	\$ 126,997	(\$ 29,429)	\$ 198	(\$ 52,586)	\$ 881,470	\$ 166,141	\$ 1,047,611
	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528	-	(528)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6,796	(6,796)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4,350)	-	-	(4,350)	-	(4,350)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25,819	-	-	25,819	(7,647)	18,172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06	3	-	509	1,900	2,409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819	506	3	26,328	(5,747)	20,581	
L3	庫藏股註銷 (附註二三)	(640)	(2,479)	-	-	-	-	3,119	-	-	-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附註二三)	-	-	-	-	-	-	-	-	(3,433)	(3,433)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43,915	322,843	31,912	41,825	141,142	(28,923)	201	(49,467)	903,448	156,961	1,060,409
	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三)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336	-	(2,336)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0,245)	30,245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3,050)	-	-	(13,050)	-	(13,050)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54,875	-	-	54,875	4,443	59,318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359	23	-	28,382	10,390	38,772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4,875	28,359	23	83,257	14,833	98,09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二三及二九)	-	2,601	-	-	-	-	-	2,601	(26,363)	(23,762)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附註二三、二五及二八)	-	3,437	-	-	-	-	-	3,437	-	3,437	
T1	庫藏股轉讓員工 (附註二三及二八)	-	18	-	-	-	-	19,029	19,047	-	19,04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43,915	\$ 328,899	\$ 34,248	\$ 11,580	\$ 210,876	(\$ 564)	\$ 224	(\$ 30,438)	\$ 998,740	\$ 145,431	\$ 1,144,1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花鑑哲



經理人：王信為



會計主管：李昱璇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6,049	\$ 36,96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2,111	126,880
A20200	攤銷費用	831	812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1)	(1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損失（利益）	1,492	(3,344)
A20900	財務成本	7,758	10,930
A21200	利息收入	(4,222)	(4,630)
A21300	股利收入	(6,063)	(3,161)
A21900	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3,437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份額	7,748	12,01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31)	(23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25	1,597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902)	(85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47,591	23,342
A31150	應收帳款	(152,776)	13,60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2	(38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707)	-
A31200	存 貨	(15,297)	(4,674)
A31230	預付款項	614	(7,774)
A32125	合約負債	(1)	(75)
A32150	應付帳款	12,096	(20,22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0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5)	(4,35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974	3,8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68	(7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1,921	178,16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22	4,63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705)	(11,3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545)	(30,88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893	140,53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21)	(\$ 6,59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33,963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	13,009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50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79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729)	(75,50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57	53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33)	(4,08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75	4,840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219)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19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56)	(13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5,556)	(12,613)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6,063	3,16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883)	(72,1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11,566	163,14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38,691)	(178,39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3,383)	(16,160)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64)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1,743)	(35,000)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3,050)	(13,124)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19,047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3,762)	-
C099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3,43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0,016)	(83,02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885	2,41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37,121)	(12,22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3,792	286,01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6,671	\$ 273,7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花鐺哲



經理人：王信為



會計主管：李昱璇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97 年 9 月 24 日核准設立，原名為台灣匯鑽股份有限公司，於 98 年 12 月 8 日變更為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之營業項目為電器批發業、工業助劑批發業及提供表面處理管理技術服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3 月 30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本年度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

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

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註三八之附表七及附表八。

(五) 共同控制下取得關聯企業及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

合併公司對於共同控制下取得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及處分關聯企業並導致對該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之交易，選擇類推適用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規定。於取得日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取得而重編前期比較資訊；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起對該關聯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惟不認列任何相關之利益或損失而調整於適當之權益項目，亦不重編前期比較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或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加工服務之提供

加工服務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予以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技術服務之提供

技術服務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係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93	\$ 1,624
銀行活期存款	180,606	204,71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54,672	67,457
	<u>\$ 236,671</u>	<u>\$ 273,79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4.65%	0.51%~5.3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內上市（櫃）股票	\$ -	\$ 31,65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註）	-	46,270
	<u>\$ -</u>	<u>\$ 77,920</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私募股權基金	<u>\$ 23,644</u>	<u>\$ 26,406</u>

註：理財產品係合併公司認購中國大陸銀行發行之保本浮動收益結構式存款。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權益工具投資	\$ 298	\$ 269
<u>權益工具投資</u>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DUFU TECHNOLOGY		
CORP. BERHAD		
普通股	\$ 298	\$ 269

合併公司投資 DUFU TECHNOLOGY CORP. BERHAD 普通股之目的非為短期獲利，故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投資目的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受限制資產－銀行活期存款	\$ 2,435	\$ 192
受限制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7,145	6,645
	<u>\$ 9,580</u>	<u>\$ 6,837</u>
<u>利率區間</u>		
受限制資產	0.10%~3.70%	0.90%~3.70%

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及現時市場情況，以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所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41,134	\$ 277,372
減：備抵損失	(<u>2,349</u>)	(<u>2,275</u>)
	<u>\$ 438,785</u>	<u>\$ 275,097</u>
<u>其他應收款</u>		
代購貨款	\$ 3,715	\$ -
其 他	<u>23</u>	<u>22</u>
	<u>\$ 3,738</u>	<u>\$ 22</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180 天，並未對逾期應收款加計利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前瞻性資訊。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3%~0.04%	0.33%~4.23%	6.39%	9.06%	16.73%~57.14%	100%	
總帳面金額	\$ 416,274	\$ 24,763	\$ -	\$ 3	\$ 62	\$ 32	\$ 441,13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u>2,154</u>)	(<u>148</u>)	-	-	(<u>15</u>)	(<u>32</u>)	(<u>2,349</u>)
攤銷後成本	<u>\$ 414,120</u>	<u>\$ 24,615</u>	<u>\$ -</u>	<u>\$ 3</u>	<u>\$ 47</u>	<u>\$ -</u>	<u>\$ 438,785</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 ~ 6 0 天	逾 6 1 ~ 9 0 天	逾 9 1 ~ 1 2 0 天	逾 1 2 1 ~ 3 6 5 天	逾 3 6 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3%~0.07%	0.32%~6.53%	4.02%~9.13%	10.02%~12.93%	36.6%~75%	100%	
總帳面金額	\$ 262,882	\$ 14,066	\$ 375	\$ -	\$ 18	\$ 31	\$ 277,37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2,130)	(92)	(15)	-	(7)	(31)	(2,275)
攤銷後成本	\$ 260,752	\$ 13,974	\$ 360	\$ -	\$ 11	\$ -	\$ 275,097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2,275	\$ 2,28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	(11)
外幣換算差額	75	(2)
年底餘額	\$ 2,349	\$ 2,275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墊款等之款項。

於決定其他應收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其他應收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一、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 料	\$ 69,901	\$ 52,460
物 料	1,623	2,616
在途存貨	1,752	2,204
	\$ 73,276	\$ 57,280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69,690	\$ 260,85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25	1,597
	\$ 271,115	\$ 262,449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Corp.	投資控股	100%	100%	(1)、(5)、(6)
Superior Plating Corp.	Extensive Management Consultant Inc.	"	100%	100%	(1)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	89%	78%	(1)、(7)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	100%	100%	(2)、(8)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	"	-	-	(4)
Extensive Management Consultant Inc.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通訊設備及消費電子產品內構件之電鍍	100%	100%	(2)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表面處理業務	100%	100%	(2)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	66%	66%	(3)

備 註：

- (1)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 (2) 主要營業風險係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 (3) 主要營業風險係政令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 (4)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於 113 年 7 月完成相關設立登記，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投入註冊資本。
- (5)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度參與 Superior Plating Corp. 之現金增資投資 34,655 仟元(美金 1,075 仟元)。
- (6)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Corp.本期減資退回股款 21,265 仟元（港幣 5,200 仟元）。
- (7)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Corp.於 113 年 11 月 13 日以 23,762 仟元(美金 745 仟元)向非控制權益購買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之 11% 股權，致使持股比例由 78%增加至 89%，該交易屬權益交易，請參閱附註二九。

(8)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本期減資退回股款 21,265 仟元（港幣 5,200 仟元）。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11%	22%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34%	34%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 1,212	(\$ 2,438)	\$ 26,790	\$ 48,954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3,231	(5,209)	118,641	108,007
合 計	<u>\$ 4,443</u>	<u>(\$ 7,647)</u>	<u>\$ 145,431</u>	<u>\$ 156,961</u>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712	\$ 7,810
非流動資產	230,920	210,224
流動負債	(178)	(173)
權 益	<u>\$238,454</u>	<u>\$217,861</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211,664	\$168,907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之非控制權益	<u>26,790</u>	<u>48,954</u>
	<u>\$238,454</u>	<u>\$217,861</u>

(接次頁)

(承 前 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年度淨利（損）	\$ 5,946	(\$ 10,848)
其他綜合損益	<u>14,647</u>	<u>2,501</u>
綜合損益總額	<u>\$ 20,593</u>	<u>(\$ 8,347)</u>
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734	(\$ 8,410)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之 非控制權益	<u>1,212</u>	<u>(2,438)</u>
	<u>\$ 5,946</u>	<u>(\$ 10,84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6,394	(\$ 6,472)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之 非控制權益	<u>4,199</u>	<u>(1,875)</u>
	<u>\$ 20,593</u>	<u>(\$ 8,347)</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448)	(\$ 1,244)
投資活動	-	-
籌資活動	-	6,605
匯率影響數	<u>317</u>	<u>(147)</u>
淨現金流（出）入	<u>(\$ 131)</u>	<u>\$ 5,214</u>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131,644	\$114,657
非流動資產	355,404	290,961
流動負債	(64,427)	(74,858)
非流動負債	<u>(73,061)</u>	<u>(12,529)</u>
權 益	<u>\$349,560</u>	<u>\$318,231</u>

(接 次 頁)

(承 前 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230,919	\$210,224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之非控制權益	<u>118,641</u> <u>\$349,560</u>	<u>108,007</u> <u>\$318,231</u>
營業收入	<u>\$169,812</u>	<u>\$150,385</u>
本年度淨利（損）	\$ 9,518	(\$ 15,349)
其他綜合損益	<u>21,811</u>	<u>3,942</u>
綜合損益總額	<u>\$ 31,329</u>	<u>(\$ 11,407)</u>
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287	(\$ 10,140)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之非控制權益	<u>3,231</u> <u>\$ 9,518</u>	<u>(5,209)</u> <u>(\$ 15,34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0,695	(\$ 7,535)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之非控制權益	<u>10,634</u> <u>\$ 31,329</u>	<u>(3,872)</u> <u>(\$ 11,407)</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8,390	\$ 4,299
投資活動	(16,701)	(14,975)
籌資活動	(12,167)	(29,048)
匯率影響數	<u>4,018</u>	<u>1,375</u>
淨現金流入（出）	<u>\$ 3,540</u>	<u>(\$ 38,349)</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u>	<u>\$ 3,433</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53,114	\$ 50,604
投資合資	<u>11,570</u>	<u>20,229</u>
	<u>\$ 64,684</u>	<u>\$ 70,833</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53,114</u>	<u>\$ 50,604</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911	\$ 7,246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911</u>	<u>\$ 7,246</u>

合併公司對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持股比例低於 20%，惟經考量實際營運狀況及管理階層，判斷合併公司具影響關聯企業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評價。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113 年 12 月透過組織架構重組，將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改由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直接持有。

合併公司提供予金融機構抵（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 投資合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 11,570</u>	<u>\$ 20,229</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8,659)	(\$ 19,258)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8,659)</u>	<u>(\$ 19,258)</u>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分別為新台幣 11,570 仟元及 20,229 仟元，皆占資產總額之 1%，以及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8,659)仟元及(19,258)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10%)及(52%)，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合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594	\$ 333,365	\$ 697,336	\$ 10,516	\$ 3,983	\$ 3,004	\$ 76,746	\$ -	\$1,222,544
增 添	-	3,387	29,048	3,536	-	-	4,682	146	40,799
處 分	-	(2,095)	(31,731)	(2,401)	-	-	(2,882)	-	(39,109)
重分類(註)	-	2,251	1,946	-	-	-	793	23,715	28,705
淨兌換差額	6,550	15,439	24,930	528	-	-	2,683	1,223	51,35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4,144</u>	<u>\$ 352,347</u>	<u>\$ 721,529</u>	<u>\$ 12,179</u>	<u>\$ 3,983</u>	<u>\$ 3,004</u>	<u>\$ 82,022</u>	<u>\$ 25,084</u>	<u>\$1,304,29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61,052	\$ 447,193	\$ 7,928	\$ 3,046	\$ 2,723	\$ 56,745	\$ -	\$ 678,687
折舊費用	-	20,242	66,199	1,120	157	5	6,772	-	94,495
處 分	-	(2,095)	(31,724)	(2,401)	-	-	(2,863)	-	(39,083)
淨兌換差額	-	6,809	15,836	367	-	-	2,030	-	25,042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86,008</u>	<u>\$ 497,504</u>	<u>\$ 7,014</u>	<u>\$ 3,203</u>	<u>\$ 2,728</u>	<u>\$ 62,684</u>	<u>\$ -</u>	<u>\$ 759,141</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4,144</u>	<u>\$ 166,339</u>	<u>\$ 224,025</u>	<u>\$ 5,165</u>	<u>\$ 780</u>	<u>\$ 276</u>	<u>\$ 19,338</u>	<u>\$ 25,084</u>	<u>\$ 545,151</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6,571	\$ 315,271	\$ 674,442	\$ 9,330	\$ 3,983	\$ 3,004	\$ 76,120	\$ -	\$1,178,721
增 添	-	15,651	52,356	1,140	-	-	5,871	-	75,018
處 分	-	(4,654)	(42,874)	-	-	-	(6,335)	-	(53,863)
重分類(註)	-	6,128	13,429	-	-	-	1,135	-	20,692
淨兌換差額	1,023	969	(17)	46	-	-	(45)	-	1,976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7,594</u>	<u>\$ 333,365</u>	<u>\$ 697,336</u>	<u>\$ 10,516</u>	<u>\$ 3,983</u>	<u>\$ 3,004</u>	<u>\$ 76,746</u>	<u>\$ -</u>	<u>\$1,222,544</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46,492	\$ 428,118	\$ 6,845	\$ 2,803	\$ 2,717	\$ 57,299	\$ -	\$ 644,274
折舊費用	-	19,107	62,249	1,048	243	6	5,517	-	88,170
處 分	-	(4,654)	(42,864)	-	-	-	(6,044)	-	(53,562)
淨兌換差額	-	107	(310)	35	-	-	(27)	-	(195)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61,052</u>	<u>\$ 447,193</u>	<u>\$ 7,928</u>	<u>\$ 3,046</u>	<u>\$ 2,723</u>	<u>\$ 56,745</u>	<u>\$ -</u>	<u>\$ 678,687</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7,594</u>	<u>\$ 172,313</u>	<u>\$ 250,143</u>	<u>\$ 2,588</u>	<u>\$ 937</u>	<u>\$ 281</u>	<u>\$ 20,001</u>	<u>\$ -</u>	<u>\$ 543,857</u>

註：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

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10 至 30 年
房屋及建築之附屬改建	2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1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0 年

合併公司提供予金融機構抵（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註1及註2）	\$ 10,999	\$ 11,266
建築物	92,143	81,049
運輸設備	<u>7,389</u>	<u>3,448</u>
	<u>\$ 110,531</u>	<u>\$ 95,763</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6,408</u>	<u>\$ 2,45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619	\$ 606
建築物	34,530	35,422
運輸設備	<u>2,467</u>	<u>2,682</u>
	<u>\$ 37,616</u>	<u>\$ 38,710</u>

註1：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

註2：合併公司提供予金融機構抵（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合併公司於113及112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8,636</u>	<u>\$ 37,660</u>
非流動	<u>\$ 54,769</u>	<u>\$ 35,82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73%~5.88%	1.73%~5.91%
運輸設備	1.67%~2.33%	1.67%~2.2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廠房及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3~6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3,997</u>	<u>\$ 13,025</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509</u>	<u>\$ 494</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7,886)</u>	<u>(\$ 51,510)</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87
單獨取得	256
淨兌換差額	<u>5</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248</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06
攤銷費用	831
淨兌換差額	<u>4</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341</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07</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50
單獨取得	<u>137</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987</u>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94
攤銷費用	<u>812</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06</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8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10 年

十七、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1,979	\$ 2,006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74,132	\$ 45,772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三）	19,149	17,941
	\$ 93,281	\$ 63,713

註：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及現時市場情況，以衡量存出保證金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所持有之存出保證金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八、借款

（一）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四）（註）		
銀行借款	\$ 45,455	\$ 88,133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97,752	78,968
	\$ 143,207	\$ 167,101

銀行借款之年利率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26% ~ 4.45% 及 2.13% ~ 4.46%。

註：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房屋及建築物及使用權資產－土地抵押擔保。

（二）長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四）		
銀行借款	\$ 17,640	\$ 20,014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27,939	38,099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16,693)	(30,174)
	\$ 28,886	\$ 27,939

合併公司之借款包括：

融 資 機 構	抵押或擔保品	融 資 期 間 及 償 還 付 息 辦 法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定存美金	113.4.3-116.4.3，自 113 年 4 月 3 日起寬限期 3 個月，寬限期內按月付息，寬限期後以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二期償還本金，第一至十一期各償還本金美金 50 仟元，剩餘本金美金 90 仟元於第十二期一次償還，每月付息。（已於 113 年 4 月與銀行協議展延借款期間，並於 113 年 6 月提前清償本金美金 50 仟元）	\$ 17,640	5.77	\$ -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定存美金	110.4.3-113.4.3，自 110 年 4 月 3 日起寬限期 6 個月，寬限期內按月付息，寬限期後以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六期償還本金，前五期各償還本金美金 100 仟元，剩餘本金美金 900 仟元於第六期一次償還，每月付息。（已於 112 年 3 月提前清償本金美金 460 仟元）	-	-	20,014	6.98
第一商業銀行	無	111.9.20-116.9.20，自 111 年 9 月 20 日起寬限期 1 年，寬限期內按月付息，寬限期後以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平均攤還本息。	6,875	2.39	9,375	2.27
第一商業銀行	無	111.10.7-116.10.7，自 111 年 10 月 20 日起寬限期 1 年，寬限期內按月付息，寬限期後以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平均攤還本息。	21,064	2.39	28,724	2.2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5,579 (16,693)		58,113 (30,174)	
			<u>\$ 28,886</u>		<u>\$ 27,939</u>	

十九、應付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 55,572</u>	<u>\$ 41,811</u>

二十、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3,486	\$ 41,657
應付稅款	18,026	13,141
應付保險費	13,244	12,889
應付修理費	8,971	7,757
應付設備款（附註三十）	8,756	7,686
應付福利費	8,613	8,350
應付水電費	3,948	3,642
應付環保費	2,849	4,382
應付租金	2,493	3,076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加工費	\$ -	\$ 2,697
應付燃料費	1,200	976
應付伙食費	1,147	1,023
應付勞務費	261	1,034
應付其他	5,976	6,674
	<u>\$ 118,970</u>	<u>\$ 114,984</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 4,575	\$ 4,433
代收款	1,923	1,468
暫收款	4	4
	<u>\$ 6,502</u>	<u>\$ 5,905</u>

二一、負債準備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長期負債準備	<u>\$ 3,290</u>	<u>\$ 3,138</u>
113年1月1日餘額		\$ 3,138
利息費用		53
淨兌換差額		9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290</u>
112年1月1日餘額		\$ 3,092
利息費用		51
淨兌換差額		(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138</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泰國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該等國家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等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其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三、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4,392</u>	<u>44,392</u>
已發行股本	<u>\$ 443,915</u>	<u>\$ 443,915</u>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77,375	\$ 177,375
公司債轉換溢價	144,586	144,586
庫藏股票交易	514	514
庫藏股交易－員工認股權	3,455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2)	<u>2,969</u>	<u>368</u>
	<u>\$ 328,899</u>	<u>\$ 322,84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盈餘分配或是虧損彌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前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額，依法彌補累計虧損，預估保留員工及董事酬勞，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無需提交股東會承認。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並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其餘分配如下：

1.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2. 必要時得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如尚有盈餘，其餘額連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 241 條第 1 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董事會決議 113、112 及 111 年半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7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董事會決議日	114年3月14日	113年8月12日
法定盈餘公積	\$ 5,487	\$ -
特別盈餘公積	(\$ 11,240)	(\$ 17,142)
現金股利	\$ 4,387	\$ -
股票股利	\$ 43,868	\$ -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1	\$ -
每股股票股利（元）	\$ 1.0	\$ -

	112年7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董事會決議日	113年3月14日	112年8月8日
法定盈餘公積	\$ 2,336	\$ 246
特別盈餘公積	(\$ 13,103)	\$ 12,594
現金股利	\$ 13,050	\$ -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3	\$ -

	111年7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董事會決議日	112年3月20日	111年11月7日
法定盈餘公積	\$ 282	\$ 2,322
特別盈餘公積	(\$ 5,798)	(\$ 9,297)
現金股利	\$ 4,350	\$ 8,774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1	\$ 0.2

113 年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預計於 114 年 6 月 2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112 年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已於 113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111 年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已於 112 年 6 月 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41,825	\$ 35,02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	6,76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數	(30,245)	-
年底餘額	<u>\$ 11,580</u>	<u>\$ 41,825</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28,923)	(\$ 29,429)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		
換算差額	35,449	632
相關之所得稅	(7,090)	(12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8,359</u>	<u>506</u>
年底餘額	<u>(\$ 564)</u>	<u>(\$ 28,923)</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201	\$ 198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29	4
相關之所得稅	(6)	(1)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3</u>	<u>3</u>
年底餘額	<u>\$ 224</u>	<u>\$ 201</u>

(六) 非控制權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56,961	\$ 166,141
本年度淨利(損)	4,443	(7,64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90	1,900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收購子公司(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九)	(\$ 26,363)	\$ -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3,433)
年底餘額	<u>\$ 145,431</u>	<u>\$ 156,961</u>

(七)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員工 (仟股)
113 年 1 月 1 日股數	891
本年度減少	(368)
113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523</u>
112 年 1 月 1 日股數	955
本年度減少	(64)
112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891</u>

本公司於 113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轉讓庫藏股 368 仟股予員工，並以 113 年 8 月 12 日為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認列酬勞成本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3,437 仟元。

本公司員工於 113 年 8 月以每股行使價格 51.76 元認購普通股 368 仟股，計 19,047 仟元，本公司沖轉庫藏股 19,029 仟元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3,437 仟元，並將差額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3,455 仟元。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並訂定 112 年 5 月 22 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股數計 64 仟股，已於 112 年 5 月 31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四、收 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附註三三）		
勞務收入－加工服務收入	\$ 1,028,185	\$ 921,295
勞務收入－技術服務收入	438	1,226
	<u>\$ 1,028,623</u>	<u>\$ 922,521</u>

（一）客戶合約之說明

加工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之加工服務收入主係來自於金屬表面處理之加工服務，並於服務提供時認列收入，加工服務價格係雙方議定。

技術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技術服務，合約價格係雙方議定。

（二）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附註十及三三）	<u>\$ 440,155</u>	<u>\$ 277,503</u>	<u>\$ 290,728</u>
合約負債			
加工服務	<u>\$ -</u>	<u>\$ 1</u>	<u>\$ 7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u>\$ 1</u>	<u>\$ 76</u>

（三）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

二五、本年度淨利

（一）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	<u>\$ 4,222</u>	<u>\$ 4,630</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63	\$ 3,161
政府補助收入	5,466	5,261
其 他	<u>2,809</u>	<u>2,413</u>
	<u>\$ 14,338</u>	<u>\$ 10,83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31	\$ 237
淨外幣兌換利益	1,717	5,709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1,492)	3,344
其 他	<u>(33)</u>	<u>(206)</u>
	<u>\$ 623</u>	<u>\$ 9,084</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068	\$ 7,888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三三）	1,637	2,991
負債準備利息	<u>53</u>	<u>51</u>
	<u>\$ 7,758</u>	<u>\$ 10,930</u>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6,087	\$ 120,157
營業費用	<u>6,024</u>	<u>6,723</u>
	<u>\$ 132,111</u>	<u>\$ 126,88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831</u>	<u>\$ 81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7,360	\$ 237,05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4,049	8,889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八）		
權益交割	3,437	-
其他員工福利	27,679	25,73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02,525</u>	<u>\$ 271,67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4,961	\$ 160,466
營業費用	127,564	111,212
	<u>\$ 302,525</u>	<u>\$ 271,678</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章程訂明，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 至 10% 之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之董事酬勞。113 及 112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 3 月 14 日及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7.5%	7.5%
董事酬勞	4%	4%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u>\$ 5,275</u>	<u>\$ 2,797</u>
董事酬勞	<u>\$ 2,814</u>	<u>\$ 1,492</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決議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1,618	\$ 15,11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9,901)	(9,401)
淨 利 益	<u>\$ 1,717</u>	<u>\$ 5,709</u>

二六、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921	\$ 12,3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535	1,271
以前年度之調整	4,114	1,263
不可扣抵之境外來源所得	<u>2,638</u>	<u>1,974</u>
	<u>22,208</u>	<u>16,85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4,523</u>	<u>1,94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6,731</u>	<u>\$ 18,79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u>\$ 86,049</u>	<u>\$ 36,96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5,075	\$ 14,38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937	11,944
免稅所得	(859)	-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444	-
本年度使用虧損扣抵	(10,941)	-
未分配盈餘加徵	535	1,271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2,279	3,295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		
影響數	(\$ 11,832)	(\$ 8,599)
以前年度之暫時性差異於本		
年度認列	(1,073)	(2,64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114	1,263
研發扣抵	(4,013)	(4,101)
組織重組產生資本利得之所		
得稅影響數	14,427	-
不可扣抵之境外來源所得	2,638	1,97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6,731</u>	<u>\$ 18,796</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7,090	\$ 12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6	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7,096</u>	<u>\$ 12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2,072</u>	<u>\$ 12,93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3,924</u>	<u>\$ 9,12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 503	\$ -	\$ -	\$ 16	\$ 519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439	(187)	-	13	26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6,549	-	(6,549)	-	-
減損損失	188	(21)	-	6	1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失	1,979	1,317	-	-	3,296
其 他	841	72	-	27	940
租賃負債	11,491	2,009	-	826	14,326
	<u>\$ 21,990</u>	<u>\$ 3,190</u>	<u>(\$ 6,549)</u>	<u>\$ 888</u>	<u>\$ 19,519</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 12	\$ -	\$ -	\$ -	\$ 12
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685	5,071	-	-	8,75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	541	-	5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	51	-	6	-	57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0	3	-	-	173
投資抵減	1,467	(150)	-	45	1,362
其 他	1,346	-	-	42	1,388
使用權資產	13,071	2,789	-	879	16,739
	<u>\$ 19,802</u>	<u>\$ 7,713</u>	<u>\$ 547</u>	<u>\$ 966</u>	<u>\$ 29,028</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 504	\$ -	\$ -	(\$ 1)	\$ 503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344	96	-	(1)	43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6,675	-	(126)	-	6,549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減損損失	\$ 265	(\$ 77)	\$ -	\$ -	\$ 1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失	2,261	(282)	-	-	1,979
其 他	772	71	-	(2)	841
租賃負債	16,163	(4,722)	-	50	11,491
	<u>\$ 26,984</u>	<u>(\$ 4,914)</u>	<u>(\$ 126)</u>	<u>\$ 46</u>	<u>\$ 21,99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 12	\$ -	\$ -	\$ -	\$ 12
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3,685	-	-	3,6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	50	-	1	-	51
未實現兌換利益	195	(25)	-	-	170
投資抵減	4,249	(2,787)	-	5	1,467
其 他	1,348	-	-	(2)	1,346
使用權資產	16,868	(3,843)	-	46	13,071
	<u>\$ 22,722</u>	<u>(\$ 2,970)</u>	<u>\$ 1</u>	<u>\$ 49</u>	<u>\$ 19,802</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
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台 灣		
120 年度到期	\$ 43,206	\$ 43,206
122 年度到期	8,796	8,796
123 年度到期	10,059	-
	<u>\$ 62,061</u>	<u>\$ 52,002</u>
中 國		
113 年度到期	\$ 2,222	\$ 35,464
116 年度到期	123,366	119,598
117 年度到期	3,163	-
	<u>\$ 128,751</u>	<u>\$ 155,062</u>
泰 國		
117 年度到期	\$ 5,305	\$ 14,315
合 計	<u>\$ 196,117</u>	<u>\$ 221,379</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91</u>	<u>\$ 86</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1 年度。合併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26</u>	<u>\$ 0.59</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26</u>	<u>\$ 0.5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4,875</u>	<u>\$ 25,81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43,623	\$ 43,50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96</u>	<u>5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 43,719</u>	<u>\$ 43,559</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本公司為激勵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 113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轉讓庫藏股 368 仟股予員工，並以 113 年 8 月 12 日為給與日，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3年度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368	51.76
本期行使	(368)	51.76
期末流通在外	-	
期末可行使	-	

本公司於給與日依選擇權定價模式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認列為酬勞成本，其公允價值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3年8月12日
給與日股價	\$ 61.00
行使價格	\$ 51.76
預期波動率	26.01%
存續期間	0.0904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5304%
給與之認股權公允價值 (元/股)	\$ 9.3386

本公司於 113 年將庫藏股 368 仟股轉讓予員工，本公司於給與日依選擇權定價模式估計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437 仟元。

二九、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Corp.於 113 年 11 月 13 日購買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之 11% 股權，致使持股比例由 78%增加至 89%。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Superior Plating Corp.</u>
給付之對價	(\$ 23,762)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u>26,363</u>
權益交易差額	<u>\$ 2,601</u>

	<u>Superior Plating Corp.</u>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 2,601</u>

三十、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8,756 仟元及 7,686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3 年度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113年1月1日	現 金 流 量	新 增 租 賃	租 賃 修 改	財 務 成 本	匯 率 影 響 數	其 他	1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67,101	(\$ 27,125)	\$ -	\$ -	\$ -	\$ 3,231	\$ -	\$ 143,207	
長期借款	58,113	(13,383)	-	-	-	849	-	45,579	
存入保證金	4,433	-	-	-	-	142	-	4,575	
租賃負債	73,484	(41,743)	6,408	40,822	1,637	4,434	(1,637)	83,405	
	<u>\$ 303,131</u>	<u>(\$ 82,251)</u>	<u>\$ 6,408</u>	<u>\$ 40,822</u>	<u>\$ 1,637</u>	<u>\$ 8,656</u>	<u>(\$ 1,637)</u>	<u>\$ 276,766</u>	

112 年度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112年1月1日	現 金 流 量	新 增 租 賃	租 賃 修 改	財 務 成 本	匯 率 影 響 數	其 他	1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82,379	(\$ 15,248)	-	\$ -	\$ -	(\$ 30)	\$ -	\$ 167,101	
長期借款	73,763	(16,160)	-	-	-	510	-	58,113	
存入保證金	4,502	(64)	-	-	-	(5)	-	4,433	
租賃負債	102,766	(35,000)	2,454	3,016	2,991	248	(2,991)	73,484	
	<u>\$ 363,410</u>	<u>(\$ 66,472)</u>	<u>\$ 2,454</u>	<u>\$ 3,016</u>	<u>\$ 2,991</u>	<u>\$ 723</u>	<u>(\$ 2,991)</u>	<u>\$ 303,131</u>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 113 及 112 年度均維持一致。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庫藏股票）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私募基金	\$ -	\$ -	\$ 23,644	\$ 23,64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298	\$ -	\$ -	\$ 298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1,650	\$ -	\$ -	\$ 31,650
私募基金	-	-	26,406	26,406
理財產品	-	46,270	-	46,270
	<u>\$ 31,650</u>	<u>\$ 46,270</u>	<u>\$ 26,406</u>	<u>\$ 104,32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269	\$ -	\$ -	\$ 269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26,406
購買	675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3,437)
年底餘額	<u>\$ 23,644</u>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27,432
購買	712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738)
年底餘額	<u>\$ 26,406</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結構式存款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利率及合約所訂報酬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私募股權基金係採資產法評估公允價值，並參考被投資標的近期發布財務報表之淨值及營運情形估算。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31,65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3,644	72,6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711,272	578,3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98	26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90,349	313,23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稅款、應付保險費、應付福利費及應付伙食費）、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工具投資、債務工具投資、理財產品、應收款項、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新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合併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主要為美元及新台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合併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各合併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 357	\$ 519

損 益	新 台 幣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 29)	(\$ 26)

上列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以及新台幣計價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之敏感度下降，主係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對新台幣匯率之敏感度相較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u>\$ 61,614</u>	<u>\$ 74,102</u>
—金融負債	<u>\$ 92,976</u>	<u>\$ 82,452</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u>\$ 183,244</u>	<u>\$ 251,173</u>
—金融負債	<u>\$ 179,215</u>	<u>\$ 216,246</u>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0 仟元及 349 仟元，主係合併公司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借款變動風險部位。

合併公司本年度對利率敏感度下降，主係浮動利率計息之理財產品減少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有價證券投資（基金受益憑證及國內、外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有價證券價格上漲／下跌 1%，113 及 112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236 仟元及 581 仟元。113 及 11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3 仟元及 3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下降，主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8% 及 24%。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3 年 12 月 31 日

	3 個 月 內	3 個 月 ~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4,079	\$ 7,484	\$ -	\$ -
租賃負債	9,311	19,822	63,364	-
浮動利率負債	75,076	77,547	29,854	-
固定利率負債	9,667	-	-	-
財務保證負債	57,832	-	-	-
	<u>\$ 245,965</u>	<u>\$ 104,853</u>	<u>\$ 93,218</u>	<u>\$ -</u>

112 年 12 月 31 日

	3 個 月 內	3 個 月 ~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6,155	\$ 1,863	\$ -	\$ -
租賃負債	12,289	31,830	40,101	-
浮動利率負債	117,768	73,745	28,395	-
固定利率負債	9,066	-	-	-
財務保證負債	43,626	-	-	-
	<u>\$ 268,904</u>	<u>\$ 107,438</u>	<u>\$ 68,496</u>	<u>\$ -</u>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合併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合併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125,691	\$ 117,067
－未動用金額	<u>16,846</u>	<u>6,385</u>
	<u>\$ 142,537</u>	<u>\$ 123,452</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63,095	\$ 108,147
－未動用金額	<u>3,267</u>	<u>106,638</u>
	<u>\$ 66,362</u>	<u>\$ 214,785</u>

三三、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甫豐五金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億山精密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家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 資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勞務收入－加工服務	實質關係人	\$ 5,347	\$ 5,236
勞務收入－技術服務	合 資	<u>438</u>	<u>1,226</u>
		<u>\$ 5,785</u>	<u>\$ 6,462</u>

對關係人加工服務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113及112年度向關係人收款天數皆為月結60～180天。對一般客戶之加工服務交易價格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收款天數為月結30～180天。

合併公司提供技術服務予關係人，合約價格係以投入之成本加成計算，收款條件為不超過月結 180 天。對此類關係人交易價格及條件並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

(三) 營業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加工成本	關聯企業	<u>\$ 25,053</u>	<u>\$ 17,690</u>

對關係人加工成本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向關係人付款天數為不超過月結 180 天。對一般客戶之加工服務交易價格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付款天數為月結 90~18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甫豐五金 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 1,367	\$ 2,213
	實質關係人—其他	3	3
	合資—長鑽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u>-</u>	<u>190</u>
		<u>\$ 1,370</u>	<u>\$ 2,406</u>
其他應收帳款 —代購貨款	合資—長鑽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u>\$ -</u>	<u>\$ 21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係未收取保證。113 及 11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東莞冠杰金屬 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u>\$ 6,962</u>	<u>\$ 3,85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關聯企業－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 15,923	\$ 47,425
	實質關係人	380	1,507
		<u>\$ 16,303</u>	<u>\$ 48,932</u>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關聯企業－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 1,101	\$ 2,013
實質關係人	15	35
	<u>\$ 1,116</u>	<u>\$ 2,048</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廠房及辦公場所，租金價格係參照一般市場行情訂定，付款條件為依照合約規定付款及當月付款。

(七)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u>RMB 12,723 仟元</u>	<u>RMB 9,900 仟元</u>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因上列背書保證額度所提供之擔保品金額分別為 53,114 仟元及 50,604 仟元。

(八) 存出保證金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關聯企業－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 5,550	\$ 5,380
	實質關係人	200	200
		<u>\$ 5,750</u>	<u>\$ 5,580</u>

(九)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861	\$ 28,504
退職後福利	590	694
股份給付基礎	2,605	-
	<u>\$ 27,056</u>	<u>\$ 29,19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借款而提供予金融機構之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帳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一流動）	\$ 9,580	\$ 6,837
使用權資產—土地	10,999	11,266
房屋及建築物	42,585	44,3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3,114	50,604
	<u>\$ 116,278</u>	<u>\$ 113,058</u>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4,343</u>	<u>\$ 28,673</u>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於 114 年 1 月因應建廠所需，簽訂工程建造合約，支付價款合計約 35,329 仟元（泰銖 36,915 仟元）。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仟元)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1	32.667 (美元：新台幣)		\$ 1,981
美元	1,993	7.187 (美元：人民幣)		\$ 65,106
美元	233	34.134 (美元：泰銖)		\$ 7,613
新台幣	13,149	0.220 (新台幣：人民幣)		\$ 13,149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元	724	32.667 (美元：新台幣)		\$ 23,64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83	7.187 (美元：人民幣)		\$ 2,716
美元	1,110	34.134 (美元：泰銖)		\$ 36,259
新台幣	6,087	1.045 (新台幣：泰銖)		\$ 6,087
新台幣	9,949	0.220 (新台幣：人民幣)		\$ 9,949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仟元)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13	31.272 (美元：新台幣)		\$ 6,677
美元	2,607	7.097 (美元：人民幣)		\$ 81,534
美元	269	34.869 (美元：泰銖)		\$ 8,406
新台幣	7,273	0.227 (新台幣：人民幣)		\$ 7,273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仟 元)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				
動				
美 元	\$ 844	31.272 (美元：新台幣)		\$ 26,406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92	7.097 (美元：人民幣)		\$ 9,125
美 元	1,139	34.869 (美元：泰銖)		\$ 35,610
新 台 幣	5,395	0.897 (新台幣：泰銖)		\$ 5,395
新 台 幣	4,453	0.227 (新台幣：人民幣)		\$ 4,453

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外幣兌換淨利益 (已實現及未實現) 分別為 1,717 仟元及 5,709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九)

(五)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附註十二、附表七及附表八)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附註十二)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附註十二)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註)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註：合併公司位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章程規定從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具體比例根據公司法和中國其他有關法律規定。上一個會計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個會計年度未分配之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六)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應分別揭露以下事項：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附表六)
2.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附表一及附表二)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4. 重大或有事項。(無)
5. 重大期後事項。(無)
6.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附表三、附表七及附表八)
7.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無)

三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化學鍍及滾鍍與連續鍍部門。

主要營運決策者將各地區之子公司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子公司彙總為化學鍍及滾鍍與連續鍍部門：

1. 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
2. 產品交付客戶之方式相同。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化學鍍及滾鍍	連 續 鍍	其 他 部 門	總 計
113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27,985	\$ 680,519	\$ 20,119	\$ 1,028,623
部門間收入	<u>121,650</u>	<u>19,153</u>	<u>32,898</u>	<u>173,701</u>
部門收入	<u>\$ 449,635</u>	<u>\$ 699,672</u>	<u>\$ 53,017</u>	<u>1,202,324</u>
內部沖銷				(173,701)
合併收入				<u>1,028,623</u>
部門損益	(\$ 87,206)	\$ 204,286	\$ 15,489	132,569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50,197)
利息收入				4,222
其他收入				14,338
其他利益及損失				623
財務成本				(7,75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7,748)
稅前淨利				<u>\$ 86,049</u>

(接次頁)

(承前頁)

	化學鍍及滾鍍	連 續 鍍	其 他 部 門	總 計
112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33,956	\$ 575,413	\$ 13,152	\$ 922,521
部門間收入	<u>104,818</u>	<u>34,131</u>	<u>29,876</u>	<u>168,825</u>
部門收入	<u>\$ 438,774</u>	<u>\$ 609,544</u>	<u>\$ 43,028</u>	<u>1,091,346</u>
內部沖銷				(168,825)
合併收入				<u>922,521</u>
部門損益	(\$ 72,063)	<u>\$ 140,064</u>	<u>\$ 16,540</u>	84,541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49,180)
利息收入				4,630
其他收入				10,835
其他利益及損失				9,084
財務成本				(10,9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u>12,012</u>)
稅前淨利				<u>\$ 36,968</u>

部門間加工價格係雙方議定。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因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化學鍍及滾鍍	\$ 327,985	\$ 333,956
連 續 鍍	680,519	575,413
其 他	<u>20,119</u>	<u>13,152</u>
	<u>\$ 1,028,623</u>	<u>\$ 922,521</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中國及泰國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3年	112年
		113年度	112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中 國		\$ 838,692	\$ 758,984	\$ 383,016	\$ 396,752
泰 國		169,812	150,385	338,001	282,488
其 他		20,119	13,152	9,704	7,633
		<u>\$1,028,623</u>	<u>\$ 922,521</u>	<u>\$ 730,721</u>	<u>\$ 686,87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五)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 E (註 2)	\$ 167,949	\$ 112,825
客戶 B (註 1)	146,377	NA (註 3)
客戶 C (註 2)	107,955	NA (註 3)

註 1：係來自電鍍化學鎳。

註 2：係來自連續鍍珍珠鎳。

註 3：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 區間 %	資金貸與 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 損失	備抵 金額	擔保 名稱	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註4)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3及4)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02,000	\$ 102,000	\$ -	-	2	\$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	\$ 399,496	\$ 399,496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000	9,0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399,496	399,496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5,000	15,0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399,496	399,496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000	10,0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399,496	399,496
1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1,818 (RMB 18,000)	81,818 (RMB 18,000)	7,873 (RMB 1,732)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636,018	636,018
1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091 (RMB 2,000)	9,091 (RMB 2,0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636,018	636,018
1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356 (THB 15,000)	14,356 (THB 15,0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127,204	127,204
2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800 (USD 300)	9,800 (USD 300)	-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725,694	725,694
2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8,182 (RMB 15,000)	68,182 (RMB 15,000)	6,041 (RMB 1,329)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725,694	725,694
2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6,334 (USD 500)	16,334 (USD 500)	14,374 (USD 440)	-	2	-	營運週轉所需 之資金融通	-	-	—	—	145,139	145,139

註1：發行人填0。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有業務往來者填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3：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之40%為限。

註4：資金貸與個別對象限額，就業務往來部分：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個別公司或行號，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雙方於資金貸與前12個月期間內之業務往來總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孰高者；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部分：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貸出公司淨值之40%，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子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子公司對本公司，不在此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子公司對本公司，從事短期融通資金貸與時，其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當期淨值200%為限。

註5：本表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32.667元、泰銖匯率0.957元及人民幣匯率4.545元換算為新台幣。

註6：本公司於113年12月31日將逾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且業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規定提最近一次董事會（114年3月14日）決議通過資金貸與餘額及實際動撥金額。

註7：上述交易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註6)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 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匯鑽實業(深圳) 有限公司	(2)	\$ 399,496	\$ 66,968 (USD 2,050)	\$ 66,968 (USD 2,050)	\$ -	\$ -	6.71%	\$ 399,496	Y	N	Y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頂群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2)	399,496	13,720 (USD 420)	13,720 (USD 420)	-	-	1.37%	399,496	Y	N	Y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2)	399,496	47,852 (THB 50,000)	47,852 (THB 50,000)	-	-	4.79%	399,496	Y	N	N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2)	399,496	65,335 (USD 2,000)	65,335 (USD 2,000)	17,640 (USD 540)	-	6.54%	399,496	Y	N	N
1	匯鑽實業(深圳)有 限公司(註7)	東莞冠杰金屬表面 處理有限公司	(6)	45,000 (RMB 9,900)	45,000 (RMB 9,900)	45,000 (RMB 9,900)	-	-	14.15%	127,204	N	N	Y
2	頂群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註7)	東莞冠杰金屬表面 處理有限公司	(6)	57,832 (RMB 12,723)	57,832 (RMB 12,723)	57,832 (RMB 12,723)	57,832 (RMB 12,723)	53,114	12.56%	184,176	N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

- 1.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為他人背書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 2.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時限額以不超過為他人背書保證公司當期淨值 40%為限。
- 3.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其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0%。
- 4.本公司共同投資之公司，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

註 4：本表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 32.667 元、泰銖匯率 0.957 元及人民幣匯率 4.545 元換算為新台幣。

註 5：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及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因營運所需而向金融機構借款，故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其提供背書保證。

註 6：上述背書保證係以本公司之子公司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四。

註 7：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依其持股比率對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惟 113 年 12 月發生組織架構重組，將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改由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銀行要求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及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皆需對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待組織架構重組完成後，註銷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對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註銷。

註 8：上述交易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基 金 台日二號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3,644	-	\$ 23,644	—
	股 票 DUFU TECHNOLOGY CORP. BERHA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2	298	-	298	—

註 1：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註 2：上述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之最高持股數與期末相同，且均無設質情形。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股數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買入				出賣				其他調整項目 (註 1)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註 2)		股數	金額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	\$ -	-	53,114 (RMB11,685)	-	\$ -	\$ -	\$ -	\$ -	-	53,114 (RMB11,685)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	50,604 (RMB11,484)	-	-	-	111,136 (RMB24,450)	53,114 (RMB11,685)	-	911 (RMB 201)	-	-

註 1：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損益。

註 2：係集團內組織架構重組，售價與帳面成本之差額調整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項餘額（註 2）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 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 列 備 抵 損 失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 86,697	2.26	\$ 26,990	期後催收	\$ -	\$ -

註 1：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人民幣匯率 4.545 元換算為新台幣。

註 2：上述交易於編製本合併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4 及 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 3)
0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 (深圳) 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佣金	\$ 527	依照合約規定	0.05
		匯鑽實業 (深圳) 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6,284	依投入成本加成計算	0.61
		頂群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20,109	依投入成本加成計算	1.95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1	技術服務收入	4,880	依投入成本加成計算	0.47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1	技術服務收入	693	依投入成本加成計算	0.07
		頂群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9,949	次年度經所在地外匯管理局核准 後收款	0.60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6	不超過月結 180 天收款	0.01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87	次年度經所在地外匯管理局核准 後收款	0.37
		Superior Plating Corp.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655	現金增資	2.09
1	Superior Plating Corp.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265	減資退回股款	1.28
2	匯鑽實業 (深圳) 有限公司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149	不超過月結 180 天收款	0.79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1	代收付	0.01
		頂群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824	不超過月結 180 天收款 (含逾期 帳款 19,117)	4.75
		頂群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7,873	不超過月結 180 天收款 (逾正常 授信期間 3 個月以上之應收帳 款)	0.47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28	代收付	0.19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加工收入	17,824	雙方議定	1.73
		頂群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3	加工收入	103,826	雙方議定	10.09
		頂群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3	應收投資款	55,568	雙方議定	3.35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4及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3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3	加工收入	\$ 19,153	雙方議定	1.86
4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59	代收付	0.14
		Superior Plating Corp.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265	減資退回股款	1.28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44	代收付	0.14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041	逾期代收付	0.36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374	借款期間一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0.87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佣金	405	依照合約規定	0.0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惟損益類相關金額係以本期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母子公司間之主要交易往來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之。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註 8)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2)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Superior Plating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 641,729	\$ 628,339	11,976	100	\$ 1,050,394 (RMB 231,087)	\$ 84,517 (RMB 18,695)	\$ 84,517 (RMB 18,695)	子公司，以人民幣記帳； 註 3 合資公司，以新台幣記帳； 註 4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表面處理業務	63,000	63,000	6,300	35	11,570 (24,741)	(8,659)	(8,659)	
Superior Plating Corp.	Extensive Management Consultant Inc.	薩 摩 亞	投資控股	40,000	40,000	1,000	100	463,556 (RMB 101,982)	97,404 (RMB 21,546)	97,404 (RMB 21,546)	子公司，以人民幣記帳
	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投資控股	484,231	505,496	89,000	100	362,847 (RMB 79,826)	(17,307) (RMB (3,828))	(17,307) (RMB (3,828))	子公司，以人民幣記帳； 註 5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塞 席 爾	投資控股	169,688	145,926	5,530	89	211,664 (RMB 46,566)	5,946 (RMB 1,315)	4,734 (RMB 1,047)	子公司，以人民幣記帳； 註 6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	新 加 坡	投資控股	-	-	-	-	-	-	-	註 7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	泰 國	表面處理業務	187,318	187,318	2,192	66	230,919 (THB 241,286)	9,518 (THB 10,416)	6,287 (THB 6,881)	子公司，以泰銖記帳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八。

註 2：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3：Superior Plating Corp.本期減資退回股款 21,265 仟元（港幣 5,200 仟元）；本公司參與 Superior Plating Corp.之現金增資 34,655 仟元（美金 1,075 仟元）。

註 4：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合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5：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本期減資退回股款 21,265 仟元（港幣 5,200 仟元）。

註 6：Superior Plating Corp.於 113 年 11 月 13 日以 23,762 仟元（美金 745 仟元）購買 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Thailand) Co., Ltd.之 11%股權，致持股比例增加至 89%。

註 7：Superior Plating Technology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於 113 年 7 月完成相關設立登記，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投入註冊資本。

註 8：上表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轉投資除註 3、註 5 及註 6 外，本期最高出資金額與期末相同，且均無設質情形。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3)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 2)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鑽實業（深圳） 有限公司（註 7）	表面處理業務	RMB 83,820 (HKD 89,000)	(二) (1)	\$ 505,496	\$ -	\$ -	\$ 505,496 (\$ 15,792) (RMB 3,493)	100	(\$ 15,792) (RMB 3,493)	\$ 318,009 (RMB 69,962)	\$ 51,285
頂群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註 7）	電腦週邊、通訊設備及 消費電子產品內構 件之電鍍	RMB 8,268 (USD 1,000)	(二) (1)	40,000	-	-	40,000 97,244 (RMB 21,510)	100	97,244 (RMB 21,510)	460,441 (RMB 101,297)	
東莞冠杰金屬表面 處理有限公司	表面處理業務	RMB 90,563	(二) (2) (註 6)	-	-	-	(註 5) 9,111 (RMB 2,015)	10	911 (RMB 201)	53,114 (RMB 11,685)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45,496 (註 3)	\$ 494,211 (註 4)	\$ 686,50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 3 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匯鑽實業（香港）有限公司及 Extensive Management Consultant Inc.）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投資公司（Extensive Management Consultant Inc.再投資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再轉投資。

(三) 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 2：係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係依各次實際匯出時之匯率計算加總。

註 4：本公司依 111 年 8 月 2 日經審二字第 11100122020 號函申報本期自大陸子公司盈餘匯回 51,285 仟元（USD1,637 仟元），用以抵減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期末申報投資大陸金額為 494,211 仟元。

註 5：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係由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直接投資，非由台灣匯出之投資金額。

註 6：113 年 12 月透過組織架構重組，將東莞冠杰金屬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改由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直接持有。

註 7：本期最高出資金額與期末相同，且均無設質情形。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關 係 人 名 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 之 關 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價 格	收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表面技術處理服務	\$ 17,824	以投入之成本加成 計算	不超過月結 180 天	—	(\$ 13,149)	100	\$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關 係 人 名 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 之 關 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價 格	收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匯鑽實業（深圳）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表面技術處理服務	\$ 6,284	以投入之成本加成 計算	次年度經所在地外匯管 理局核准後收款	—	\$ -	-	\$ -
頂群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代採購佣金	527	依照合約規定	不超過月結 180 天	—	-	-	-
		表面技術處理服務	20,109	以投入之成本加成 計算	次年度經所在地外匯管 理局核准後收款	—	9,949	47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參閱附表二。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參閱附表一。

(6)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匯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64,776 股	12.53%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